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且在有效期内的工程设计资质，具体为：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备下列①和②和③资质：

①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②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具有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③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甲级资质。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且在有效期内的工程监理资质，具体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具备下列①和②资质：

①市政公用工程甲级及以上监理资质；

②房屋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监理资质。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且在有效期内的工程造价咨询资质，具体为：/

☐其他资格：具体为：/。

3.2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主要负责人的资格条件：

(1) 项目总负责人须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的本单位在岗员工，且须同时具备①和②：

①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注册监理工程师（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或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师注册执业证书；

②高级工程师（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及以上职称。

<!--[if !supportLists]--> (2) <!--[endif]--> 专业咨询负责人

☐决策咨询负责人/

☐项目管理负责人：/

☒设计咨询负责人：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一级注册结构师或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且应是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中承担设计咨询任务单位的本单位在岗员工；以注册结构师或注册建筑师注册执业证书上的注册单位为准；

☒工程监理负责人（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应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执业资格证书，且必须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本单位在岗员工，以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上的注册单位为准；

☒造价咨询负责人：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或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且必须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中承担造价咨询任务单位本单位在岗员工，以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上的注册单位为准；

☐其他负责人：/。

3.3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必须以工程监理单位为牵头方，联合体数量不得超过4家；采用联合体投标的，拟派项目总负责人必须由联合体牵头方委派；投标保证金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缴交。

3.4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要求：/；“类似项目业绩”：/。

3.5 投标人拟派出担任本项目的项目总负责人“类似项目业绩”要求：/；“类似项目业绩”：/。

3.6 其他要求：①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及联合体成员单位）未被依法禁止投标、未存在财产被冻结或接管的情况；

②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及联合体成员单位）须提供在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承诺书（包括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项目总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承诺），格式自拟；

③投标截止时，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及联合体成员单位）仍处于被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或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认定的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管理有效期内的（闽建[2016]5号文及其他相关规定中的工程质量安全文明“黑名单”除外），不得参与本次投标。（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④根据闽建筑〔2022〕3号规定，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人诚信承诺函（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成员均需承诺）；投标人需提供拟派出项目总负责人承诺函（若为联合体投标，项目总负责人承诺函由联合体牵头人承诺）。

⑤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建筑业企业、工程监理企业资质延续按《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闽建许〔2023〕4号）、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3〕47号）的规定执行。

⑥其他资格审查要求详见招标文件规定。

4. 资格审查办法及评标办法

4.1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办法为综合评估法。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https://gcjyzx.zhangzhou.gov.cn>）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新点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专用软件（福建最新版）打开。

5.2.招标人不接受书面投标文件，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投标文件。投标人是否投标以网上投标文件为准。评标委员会只对网上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

6.2.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140000元。

6.3.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投标人可以使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具体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4年3月6日9:00时，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https://gcjyzx.zhangzhou.gov.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7.2.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fw.fujian.gov.cn/>）、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https://gcjyzx.zhangzhou.gov.cn>）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漳州市丹卓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诏安县中兴大道375号

邮编：363599

电话：0596-3388852，

联系人：林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时代建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漳州市龙文区明发商业广场20幢1103-1116室

邮编：363000

电子邮箱：zzjiansheng@126.com

电话：0596-2962965-801

联系人：小吴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漳州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网址：<https://gcjyzx.zhangzhou.gov.cn>

联系电话：0596-2032597

招标投标监督机构名称：诏安县城乡规划建设局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诏安县玉良路

联系电话：0596-3324200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诏安县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

地址：诏安县南诏镇中山西路109号诏安县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一楼

联系电话：0596-6096946